**关于公布2020年度柳州市事业单位公开**

**考试招聘笔试合格分数线等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2020年度柳州市事业单位公开考试招聘工作人员公告》（下称《招聘公告》），2020年度柳州市事业单位公开考试招聘笔试合格分数线已经划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考试，以公共科目笔试的两个科目“职业能力倾向测验”、“综合应用能力”成绩的原始分划线，专业科目成绩不划线，具体为：

    1.市属事业单位、区和开发区下属事业单位，“职业能力倾向测验”不低于40分，“综合应用能力”不低于40分。

    2.五县下属事业单位，“职业能力倾向测验”不低于30分，“综合应用能力”不低于30分。

    **二、**笔试成绩公布时间为2020年8月27日。报考人员可以登录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进入报名系统查询自己的笔试成绩。

    三、关于面试资格初审人员名单

    1.面试资格初审名单将陆续公布，请入围的报考人员在面试资格初审名单公布后5个工作日内主动联系招聘单位，按《招聘公告》的要求向招聘单位提供面试资格初审材料进行审核。

    2.该名单不是最终的面试名单，具体面试名单及面试时间由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县区、开发区为县区、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面试公告中公布。

    3.有缺考或是违纪情况的考生，不得列入面试人选。

    ​四、关于随军家属面试相关问题

    为降低疫情防控风险，减少工作流程，同时方便招聘单位对随军家属进行考核，本次招聘中所有定向招聘随军家属的岗位，其入闱人选的面试资格初审和复审、面试的组织工作均由招聘单位及其主管部门负责，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单独组织定向招聘随军家属岗位的面试工作，请报考定向招聘随军家属岗位的考生关注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发布的相关通知和公告。

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8月26日

**注：**面试资格初审名单将陆续公布，请入围的报考人员在面试资格初审名单公布后**5个工作日内主动联系**招聘单位，按招聘单位的要求提供面试资格初审材料进行审核。

**初审材料包括以下材料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和学位证、《2020年度柳州市事业单位公开考试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以及所报考岗位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原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人员的报考人员，须提供所在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或辞职证明，开具同意报考证明确有困难的，经招聘单位同意，可在面试后10天内提供（同意报考证明的落款时间以及辞职证明上单位同意辞职的时间也必须在这个时间），未能提供的按自动放弃聘用资格处理。具体材料详询招聘单位。